

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五次监事会决议公告

特 别 提 示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5 年 4 月 30 日在宁波太平洋大酒店环球厅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4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每位监事。出席会议的监事有周海承、宋飒英、葛超美、叶晋盛、钟启明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及其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会议选举产生了八届监事会主席，与会全体监事以记名表决的方式，一致选举周海承先生为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八届监事会主席。

表决情况 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5 年 4 月 30 日